

# 小学四年级美术教学工作计划(实用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八年级读后感篇一

《昆虫记》是法国杰出昆虫学家法布尔的传世佳作。它不仅是一部研究昆虫的科学名著，同时也是一部讴歌生命的宏伟诗篇，在自然科学史与文学史上都有重要的地位，被誉为“昆虫的史诗”。读过全书，给我印象最深的是“白蝎自杀之谜”这一节。这节大意是这样的：有人说蝎子遇到危险就会自杀。于是，作者就做了一个实验。他用烧红的木炭围成一圈火墙，然后把一只白蝎子放进火墙里。热浪烤在蝎子身上，它倒退着把自己身上的钩子一会儿伸直，一会儿弯曲，动作快极了，使人看不清楚。突然，它一阵抽搐，接着，就一动不动了。作者用镊子把白蝎夹到一块凉沙土上，过了一个多小时，令人不敢相信的是，蝎子竟然奇迹般地活过来啦，和以前一样变得生气勃勃了！这个实验证明，根本就没有蝎子自杀这种事情，无非是人们乱猜测而已！

读了这一节，我不禁思绪万千：世界上大概除了人以外，任何有生命的东西都不会自己结束生命。其实不管遇到什么情况，自杀都是一种怯懦的表现。大家都认为生命是一种很宝贵、美好的东西，既然上天赐予了我们宝贵的生命，那我们就应该勇敢地面对苦难，珍惜生命，也回报他人！由此，我还联想到我们平时的学习生活，就拿我说吧，我经常会因为一道数学题不会做就生气、苦恼，有时候甚至干脆不做，去问同学答案，这应该也是一种怯懦的表现吧！

啊！真没想到，我竟然被一本科普系列的书籍吸引了。读这本

《昆虫记》远比读好几本童话书和小说还要强。以后，我要多读一些科普、历史类的丛书，不能讨厌它们。

同学们，书籍是人类最好的老师，所以我们要多看课外书，这样不仅能丰富我们的知识，给予我们快乐和感悟，还可以提高写作能力呢！

我对昆虫的了解并不多，拿起这本书，不过是对昆虫有些好奇，这里面记录的昆虫与我所认识的昆虫有何不同。

《昆虫记》里有介绍到——黄蜂，赤条蜂，狼蛛，蝉，萤火虫，螳螂等昆虫。

有一回，我刚好看到狼蛛这一章。一看到这个标题，就不禁觉得有点渗人，蜘蛛对我来说已经很可怕了，还有个“狼”，实在是有点渗人。这一原因还是因为儿时一次回老家，在院子里玩耍，突然瞧见一直比我的手掌大几倍的张牙舞爪的蜘蛛朝我走来，我被吓到，“怦”的一下，撒腿跑了。从此，我心里被留下了阴影。

狼蛛也没有让我失望，他的杀虫手段可不一般。

文中描写的狼蛛，有一则小故事——狼蛛与木匠蜂作战。木匠蜂在狼蛛洞外发出“嗡嗡”的声音，将一只狼蛛引了出来，那只狼蛛猛的冲了过来，眨眼间，那只木匠蜂便死了。想必狼蛛是一击致命，可见他的毒素很强。后来作者介绍说狼蛛刚好刺在木匠蜂的神经中枢上。狼蛛真是聪明。

不过，狼蛛怎么能那么准确无误刺到那？这也许是他的一项本能。这是大自然赐予狼蛛的一项技能。

狼蛛虽然杀虫于无形，但他不贪婪，而且还很有爱。

母亲对幼儿的卵的孵化可是无微不至的照顾，整天背着卵。

这我不禁想到人类母亲的十月怀胎，母爱总是如此伟大。

一只狼主可以诞下很多只小狼蛛，致使狼蛛妈妈不能每个都照顾到，小狼蛛也不会让他的妈妈担心，照顾好自己，十分乖巧。啊！我想我还得跟他们学习呢！不让妈妈操心。

《昆虫记》这一本书让我认识到了很多昆虫，也对以前认识的昆虫有了新的认识。这都要归功于那位伟大的昆虫学家——法布尔。

最近爸妈带我来草原上玩。广阔的天空，闭着草坪，但总让人觉得缺点儿什么，那当然就是草原上的小动物，昆虫。茂密的草丛仿佛是一片片苍天大树，为这个奇妙的小动物做最好的掩护。

话不多说，介绍内容，《昆虫记》这本书共记载了33种昆虫，每章都写的淋漓尽致，而在其中我在原野上见到的也就几种。能制造动听歌声的动物“蟋蟀”。她的弓上有150个齿，嵌在翅膀对面的梯级里。是四个发生器同时震动，下面的一对直接摩擦，上面的一对是摆动摩擦的器具，他只用其中四只发生器就能将音乐传到几百米以外的地方。可以想象这声音是多么洪亮，不光这样，他还有着钢铁般的意志。法布尔曾经想把蟋蟀的左翅膀放到右翅膀上，让它变成左撇子。可第二天发现。这昆虫有着坚强的意志，实在是不可低估。

能吃庄稼的动物“蝗虫”，在写这一章时作者完全给我们了一个不同的观点的。在一般人生活中，蝗虫总是偷吃庄稼危害人类的消极联系在一起。但在作者却不完全同意这个观点。在作者描述了一个有趣的抓蝗虫的童年经历后，他证明出了以粮食作为食物的蝗虫还是为人类做出了一些有益贡献的。作者还在文中精妙地写出了蝗虫之间的区别。这让我不得不佩服作者在昆虫学方面的丰富知识和高超观察能力。

法布尔在《昆虫记》里具体说了12种不一样昆虫，他们分别

是蝗虫、天牛、长腹蜂、圆网蛛、蟋蟀、松毛虫、萤火虫、螳螂、蝉、寄生虫、蝮蝥、肉蓝蝇。

那我们先来说说蝗虫吧，蝗虫的长腿带有锋利的锯齿，它的后腿能够弹跳的很高，它有个坏毛病，专门喜欢偷吃庄稼，一般来说，它们下卵一次性能够在20颗到30颗左右。

之后，讲一讲小天牛吧，天牛小的时候“最可爱”，竟然没有五官，然后它们靠什么进食呢？原先，它们只吃木屑生长，每只天牛能够生出2个天牛幼虫。

再结着呢，我们观察下长腹蜂吧，长腹蜂比较喜欢在暖和的地方悠闲的生存，它们最喜欢吃的东西是圆网蛛。

最终，简单介绍下圆网蛛，它只要是飞的昆虫都吃，它的家喜欢安在一些雨下不到的地方。

好了，在这我就不把这么多的昆虫一一解说了。下头。说说伟大的法布尔吧！

法布尔，40多岁才有他梦寐以求的实验室，在近花甲之年的法布尔还很凄凉地说：“虽然愿望实现了，可是实现的也太晚了一些，他和其他的昆虫家不一样的地方就是：别人把昆虫钉在木盒里或泡在烧酒里观察，而他却把它们放在很干的瓶子里养着，其实，法布尔也是一个民主主义者。法布尔一生犯了3个大笑话，这第一嘛，就是他在地上观看蚂蚁搬走一只死苍蝇，第二件事，一天夜里，他提着灯笼，在田野里看蜈蚣产卵，不知不觉就天已大亮，这第三件事，就是他爬上一颗树观察螳螂的活动，最终竟然被别人误会，把他当做是可恶的小偷了。

读完《昆虫记》以后，让我自我感觉收获颇丰。因为我对昆虫的了解，已经止步于仅仅对他们的厌恶来的那么肤浅了。所以，以后，我应当看更多更多这些方面的课外书，来充实

自我的精神生活！

暑假期间，我津津有味地阅读了法布尔写的《昆虫记》，书中的故事像磁铁一样深深地吸引着我，让我领会到昆虫世界的多姿多彩，也了解到各种昆虫的生活习性和一些趣事。

《昆虫记》重点讲的是各种蜘蛛。比如：黑肚皮的塔兰图拉毒蛛，虎纹园蛛，狼蛛，蟹蛛，园蛛等，尤其是园蛛，法布尔精细的写出了园蛛结网，园蛛的网很有粘性，园蛛的配偶和园蛛捕猎的方法。看了这些故事后，让我在昆虫的知识上迈进了一大步。

我叹服那神秘的大自然，更叹服法布尔为探索大自然付出的精神，他为探索真理而投入毕生心血，让我感受到了昆虫世界的神奇和美妙，也感受到了昆虫与我们人类生存的环境息息相关。同时我佩服法布尔对事物的如此细微的观察本事和他的超凡的文学水平及表达本事。我想，如果他仅有细致的观察本事，没有超好的文学水平和表达本事，写出来的《昆虫记》就没有这么多青少年喜欢去阅读。反之，如果他没有良好的观察本事，仅有超好的文学水平，也就写不出如此真实科学的《昆虫记》。

经过阅读《昆虫记》，我深深地体会到：一个人要对社会有伟大的贡献，就要有坚强的意志力、有细致的观察本事、有良好的表达本事等等。从此刻开始，我必须要从这些方面好好地培养自我。

可是，我发现这本书也有不足的地方，记得我在课外书上看到过，蜘蛛不属于昆虫类，而是蛛形类。我想可能是因为法布尔所处的那个年代，昆虫的分类还不是很清楚，所以把蜘蛛看成是昆虫了。如果编者在文章的前面做个说明，就不会误导一大批的读者，到此刻仍然把各种蜘蛛看成是昆虫。当然，这一点并不会影响我对法布尔的崇拜，对《昆虫记》的喜欢。

## 八年级读后感篇二

轻轻翻开厚厚的历史之书，迈着轻盈的脚步走进红楼，我遇见了一群风姿绰约的女子，她们个个举世无双，个个如花似玉，个个令人难忘。

品味红楼，我遇见了她——林黛玉，她柔弱美丽，“娴静处如姣花照水，行动处似弱柳扶风”。她才华横溢，被称为“咏絮才”她的诗文堪称举世无双。

品味红楼，我遇见了她——晴雯，她会笑会闹，敢爱敢恨。想那在怡红院树下，把宝玉的扇子撕得极响，宝玉在旁笑着，把麝月的扇子也给她撕，麝月却让宝玉把扇匣搬出来给她撕，就是这样的女孩儿，最终也难逃厄运。

品味红楼，我遇见了他——贾宝玉，他面似中秋之月，色如春晨之花，鬓若刀裁，眉如墨画，目似秋波，却“行为偏僻性乖张”，“愚玩怕读文章”。虽生在富贵至极的贾府，最后却因黛玉出了家。

掩卷沉思，《红楼梦》最终以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悲剧及贾府的败落告终，作者又想借此告诉我们什么呢？黑暗的三从四德的封建社会制度是导致这场悲剧的主要原因，揭露了封建社会后期的黑暗和罪恶，及其不可克服的内在矛盾，对统治阶级进行了有力的批判！

“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不正是这本书的真实写照吗？

## 八年级读后感篇三

读完《背影》，我的心融化了。

《背影》，平淡无奇，却充满父子情，感人至深！作者用笔生

动地描绘了他父亲的背影。我读了它，好像我也看到了作者父亲的胖胖的身影。

在文章的开头，作者的祖母不幸去世，他的父亲失去了工作。这个家庭太穷了，他们不得不向别人借钱来办丧事。这一不幸事件接二连三地发生在提交人的家人身上，使得提交人家庭的状况非常暗淡。

葬礼后，我父亲将去南京计划一份工作。作者也将回到北京学习。父亲和儿子将一起去汽车站。在此期间的每一刻都可以显示作者和他父亲之间深深的爱。“我父亲很忙，已经决定不送我了。他请酒店里一个熟悉的服务员陪我。他反复告诉服务员，非常小心。但他最后还是不放心，怕服务员不合适，犹豫了一会儿。事实上，那年我20岁，北京已经来来回回两三次了。没关系。”作者已经是个成年人了，他不再需要父亲来接他了。然而，他的父亲仍然不放心。起初，他忙于自己的事情，已经决定不送我了。然而，他的父亲仍然决定亲自送我。父亲觉得只有当他给了儿子，他才能感到安心。把它给茶馆是不合适的。在这里我们可以看到父亲有多关心作者。父亲不想让作者受苦。即使他有许多事情要做，也比他儿子的事情重要。只有确保儿子的安全，父亲才能真正放下心来。父亲和作者之间的对话充满了父亲对儿子的关心。

“我爸爸是个胖子，走路会很麻烦。我本来打算去，但他拒绝了，不得不让他去。我看见他戴着一顶黑色的布帽，一件黑色的布马褂和一件深绿色的布棉袍，步履蹒跚地走向铁路边。慢慢俯身并不太难。但是当他穿过铁路时，爬上那边的站台并不容易。他用双手爬到上面，脚又抬起来了；他肥胖的身体略微向左倾斜，显示出努力。这时，我看到了他的背影，我的眼泪很快流了下来。我很快擦干了眼泪，生怕他会看见，别人也会看见。当我再次向外看的时候，他已经把猩红色的橘子拿回来了。”

通过描写父亲的外貌和一系列动词如“探索”、“攀

登”、“收缩”和“轻微倾斜”，他深刻地描绘了父亲的苦难，表达了父亲对父亲的爱。我宁愿自己受苦，也不愿让我的孩子受苦。父亲的爱是伟大的、无私的和深刻的。仔细阅读不仅会让人想起自己和父亲，还会让人产生负罪感。

回来，悄悄地来，悄悄地他走了。无论是大是小，崇高还是卑微，它们都体现了真诚和谐的情感。这是大自然对人类最美好的情感。

## 八年级读后感篇四

我阅读了《草房子》这本书，《草房子》讲述了一群形形色色的人物经历了一个又一个催人泪下的故事，其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除了主人翁桑桑外就是秦大奶奶了。书把我带到了油麻地小学，我仿佛看到了油麻地小学西北角上龟缩着的小草房，仿佛看到秦大奶奶站在屋后朝油麻地小学眺望，又似乎听到秦大奶奶在水中微弱的挣扎声……当我一口气读完并合上这本书的时候，我的心久久不能平静，为之流泪、为之动情、也为之坚强。

秦大奶奶从一个遭大家嫌弃的人最后却变成一个让大家尊敬和爱戴的人。油麻地小学建在秦大奶奶的田地上，秦大奶奶的房子便靠在了小学围墙的角落上，在一次上级检查时，秦大奶奶把鸡、鸭、鹅全部放了出来，让学校乱成一团糟，结果桑校长被上级“骂”了一顿。当秦大奶奶救了乔乔，人们又救了秦大奶奶后，秦大奶奶仿佛换了一个人，很快就与学校、老师、孩子融在了一起。可是没过多久，秦大奶奶为了油麻地小学的一个南瓜失足落进水里，就再也没有上来。奶奶走后，油麻地的全体老师和孩子都来为奶奶送行，送葬队伍之壮观是油麻地小学历史上从未有过的。

心里问自己，如果是换做是我，我会像秦大奶奶一样坚定不移地去救乔乔吗？如果是换做生活在现代化社会的我们，我们会像秦大奶奶一样坚定不移地去做一些事吗？答案只有一个：



不会!如今的社会,一些不好的风气已经在蔓延,相比之下我们真的太渺小了,我们深深的感到惭愧.....

善良的秦大奶奶、坚强的秦大奶奶、可敬的秦大奶奶!您执着于土地的坚定信念、您的勤劳和善良让我看到了我们中国民族伟大农民的朴实情怀!在今后的生活中,我们要学会辨别善恶,要带着一颗善良、感恩的心去度过我们美好的童年;在学习上,我们要保持良好的学习态度,给自己建立一个美好的梦想,并坚定不移地向着自己的梦想和目标努力!

## 八年级读后感篇五

本篇读后感对于《小王子》一书中所要表现的主题理解的非常到位,关于内容详情如下。

亚里士多德曾经说过“古往今来人们开始探索,都应起源于对自然万物的惊异”。人们要通过探索来发现世界,来活的更精彩,就像“小王子”一样。

世上总有很多新鲜事,有的是你没有机会见到的,有的是你从来不敢想象的,而每一个人都要有发现新鲜事的勇气和一颗好奇与探索的心。

“小王子”是一位驴友,他是一位外星人,从一颗星球飞到另一颗星球,他渴望离开他的小行星去发现,去探索。

加缪说:“有时候人们需要过一段背井离乡的日子”,“小王子”通过旅行让自己见世面,增长知识,在这段时间里,他摆脱了平常生活一反日常生活中固定机械的模式,生活慢慢变得不同,同时也变得精彩。

人生只有一次,平平淡淡是一生,绚丽精彩也是一生。有些人会选择风平浪静,但是浅水中没有大鱼,没有付出哪来的

收获?要想活的精彩必须要努力去探索，去发现。读了《小王子》让我知道了如何活的精彩，让我对生活充满了信心，这让我一生受益，它无时不刻的提醒着我人生不要平平坦坦，要绚丽精彩!

“人生自信二百年，会当击水三千里”，毛主席这句话就是想告诉我们，人生需要乘风破浪，人生有时必须要具备一种勇敢向上的精神，像“小王子”一样活出人生的精彩。

是不是对同学们有所帮助呢?希望同学们认真阅读，祝大家学业有成。